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提议制定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冯铿先生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人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冯铿先生。
二、提议情况
为人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持续增强其获得感,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冯铿先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在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分信心、充分认可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及中长期战略规划,为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特提议公司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提议主要内容为:以公司未来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统筹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 and 股东回报,向全体股东现金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税);同时,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本金需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长兼总裁冯铿先生提请公司董事会就本项提议予以研究,拟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并承诺其本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事项时持“同意”票。
三、其他说明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仅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冯铿先生的初步提议,尚需经公司董事会拟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等待期内有15人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剩余的行权期内全部不得行权,需注销对应1,250,000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6-31)。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其中登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250,0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已于2026年7月20日办理完毕。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件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证书号:第9102135号
发明名称:基于多种传感器结合的手势控制整车灯光方法
专利权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号:ZL202510960628.4
专利申请日:2025年07月11日
授权公告日:2026年07月17日

本发明涉及一种基于多种传感器结合的手势控制整车灯光方法,包括处理单元以及设置在车体上的ToF传感器以及红外摄像头以及IMU传感器,第一ToF传感器、第二ToF传感器、后ToF传感器,通过多个ToF传感器进行手势位置确认生成高精度深度图像,高精度深度图像识别关键点位,根据关键点位抽取手势空间位置以及运动速度;采用红外摄像头抽取手势样式图样,第一ToF传感器以及第二ToF传感器以及后ToF传感器将车体内空间分为至少两个识别区域,采用多个ToF传感器结合红外摄像头以及IMU传感器获得高精度高可靠性的手势命令识别,极大地优化了手势识别的精准性,确保了手势操作的可行性。联动车辆状态,对车体内识别区域进行划分,有效降低手势命令误触发风险。

该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未来将继续在公司相关业务中应用。该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助于推动自主创新、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优势,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A6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并有权表决的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股份的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批准由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会议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姓名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12人,其中董事洪兆祺、吴新阳、黄金现场列席本次会议,董事李云祥、王发毛、毛玉洁、陈欣悦、独立董事戴亦一、谢德仁、聂秀峰、陈欣、袁东以视频连线方式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熊华翔列席会议;公司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02,229,728	99.996	66,500	0.003	18,209	0.00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理想、潘舒程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0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干部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共计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自愿增持公司A股股份。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干部自愿增持计划所需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因所需资金不到位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干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愿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主体: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干部(上述人士以下统称为“本次增持主体”)。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简称:26九州通SCP001(科创债),代码:012680208】,发行总额为3亿元人民币,期限180天,票面年利率为1.70%,本期科技创新债券计息起始日为2026年1月21日,计息结束日为2026年7月19日,兑付日为2026年7月20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08号)。
2026年7月20日,公司完成了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的付息兑付工作,本次付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202,515,068.49元(含本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二、注册有效期内历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公司于2026年12月17日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193P375号),注册额度30亿元,注册有效期2年。在该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兑付情况如下:

简称	发行额度(人民币)	发行日	兑付日	兑付情况
26九州通SCP001(科创债)	3亿元	2026年1月20日	2026年7月20日	已兑付
26九州通SCP002(支持养老资产)	3亿元	2026年4月22日	2026年10月20日	未兑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为3亿元。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193P245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人民币4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可分期发行。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楚天智能 SCP008
债券代码	012681823	期限	107日
起息日	2026年7月20日	兑付日	2026年11月4日
计划发行规模	6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6亿元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500万元-6,000万元 盈利5,235.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4%-1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5,560万元-5,860万元 盈利4,643.9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5.06%-25.81%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上半年,PCB主要原材料覆铜板及PI(半固化片)采购价格大幅上涨且供应紧张的局面日趋加剧。公司加大力度、更加坚决地开展产品调价工作,以自主定价权快速传导上半年经营超额利润,保障产品供应为时机,强化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统,积极调整订单结构,上半年承接的订单金额同比增长101.14%(其中承接的订单数量同比增长15.89%,承接的订单平均单价同比增长

29.03%)。尤其是第二季度以来,公司先后与所有主要客户(个别招标客户除外)就产品调价机制或调价幅度达成一致,使得第二季度承接的订单平均单价环比第一季度增长21.77%,订单价格的涨幅预计在下半年体现的更为充分和明显。
受产能提升提升、订单充及产品价格上调的影响,公司2026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预计为133,000.00万元至134,000.00万元,同比增长预计为42.41%-43.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5,500万元-6,000万元,同比增长预计为5.04%-14.59%,其中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4,608.74万元-5,108.74万元,环比增长预计为417.10%-473.20%,同比增长预计为25.17%-38.7%,已扭转第一季度的经营劣势,盈利能力得以改善并向好发展。
2026年上半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约为2,150万元。

四、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系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本次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7.96元/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暨回购专项信息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6年6月18日,公司首次实施本轮A股回购。截至2026年7月17日,公司本轮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77,000,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5.05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4.4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65,409,347.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持股5%以上股东宿迁市中天安智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安”)所有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截至2026年7月20日,中天安质押公司股份数量达到占公司总股本的6.35%,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解除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押日期	质权人
中天安	否	8,500,000	27.20%	4.22%	2026年5月21日	2026年7月20日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1、“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截至2026年7月17日中天安持股数量31,247,479股计算,下同;2、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2年8月29日起进入转股期,“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截至2026年7月17日总股本202,617,218股为基数计算,下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天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端侧AI 芯片推广及研发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在搭载存内计算NPU的端侧AI芯片产品市场推广成效显著,同时相关研发工作进展顺利。为及时、客观地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公司相关业务及技术研发现状情况,方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与技术发展动态,现将具体进展情况自愿披露如下:

一、端侧AI芯片市场推广情况及研发进展情况
公司端侧AI芯片已落地应用于AI音频、智能穿戴AI交互、AI智能办公等场景,可满足品牌客户在便携式及穿戴设备上算力与模型大小不断增加的需求。其中,搭载存内计算NPU的SoC芯片和端侧AI处理单元“推”效果显著,今年上半年,上述产品营业收入占比超过26%。

目前,公司第二代存内计算技术研发取得重大进展,相较第一代存内计算NPU,第二代技术大幅提升算力,支持更大模型规模,且在能效比、利用率及量化精度全方位优化,将截至第二代存内计算NPU的SoC芯片将于今年正式流片,预计明年可实现多品牌、多品类规模化导入。同时,公司大力投入AI开发工具平台以打造生态,助力客户更高效完成AI模型适配;随着公司研发工作的推进,公司和端侧AI芯片应用市场将逐步拓展至音频以外市场领域,在多品牌、多品类、多算法的多元生态中,持续推动端侧AI从技术概念走向真实的消费场景。

二、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搭载存内计算NPU的端侧AI芯片的快速推广以及相关研发投入价值性进展,标志着公司全面拥抱AI化转型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将进一步夯实公司在端侧AI、低功耗计算领域的核心技术壁垒,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为公司中长期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技术与业务基础。

三、风险提示
公司端侧AI芯片产品销售及业务拓展受客户项目进度、终端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不确定因素影响,新技术研发工作、后续业务落地推进及业绩增长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充分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一、本次司法强制执行的基本情况
近日,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潮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红巨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巨蛋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强制执行。本次被执行的股份数量为2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具体情况如下:

执行对象	执行方式	执行股份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红巨蛋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0,000	4.01-4.03

注: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的股份系公司IPO前取得。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已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

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红巨蛋集团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43万股,公司依法减持的股份已包含在该减持计划中可减持股份总额内,且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实施。

2.本次司法强制执行后,5%以上股东红巨蛋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87,695,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2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巨蛋集团共质押公司股份246,87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5.90%,占公司总股本的15.53%。

3、本次司法强制执行对象为公司5%以上股东红巨蛋集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造成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提议实施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苏军良先生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情况
为切实回报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持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当前良好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长苏军良先生提议,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依据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提议以公司未来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情况,未分配利润、现金流状况及公司发展,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依法制定,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二、该事项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按照截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

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苏军良先生提请董事会提请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并将在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上述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依据拟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制定切实可行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